

证券代码：300847

证券简称：中船汉光

公告编号：2021-057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4,800,4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风投基金”）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

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920,200 股，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国风投资基金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在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0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044,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848%。本次权益变动前，国风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7,844,8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2845%；本次权益变动后，国风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4,800,4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 例 (%)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7 月 12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	16.79	3,044,400	1.02848
	合计	-	-	3,044,400	1.02848

2、 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844,826	6.02845	14,800,426	4.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844,826	6.02845	14,800,426	4.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份减持期间，国风投资基金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国风投资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4,800,4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国风投资基金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公司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